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 3月 21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 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3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 象资格,根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 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47.8697 万份。

鉴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4 名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 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己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1.0226 万份。

鉴于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0 名首次授予及 4 名预留 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0 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 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6408 万份, 其中首次授予部分 1.3029 万份, 预留授 予部分 0.3379 万份。

鉴于 2021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186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而 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 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 权合计 65.1307 万份。

鉴于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3037 万份。

鉴于 2021 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 68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合计 63.0202 万份。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23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5)。

针对上述需注销的股票期权,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 分公司提交了注销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 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合计 210.9877 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 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